

证券代码：002553

证券简称：南方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062

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

1、基本情况

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，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，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精工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江苏南方昌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昌盛”）增资5,000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南方昌盛注册资本由2,000万元变更为7,000万元。南方昌盛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对南方昌盛持股比例上升为91.43%。

上述增资完成后，公司仍为其控股股东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。

2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

截止本公告日，史维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，且是常州精控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常州精控”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常州精控为南方精工的关联方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史建伟、史维、姜宗成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上述会议召开前，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，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根据《深圳证

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；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亦不构成重组上市，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常州精控的基本情况

(1) 公司名称：常州精控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(2) 注册资本：600万人民币

(3) 成立日期：2022年11月29日

(4) 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史维

(5) 注册地址：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翔路9号

(6) 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企业管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(7)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常州精控执行事务合伙人史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(8)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：常州精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常州精控股权结构

序号	合伙人姓名	出资比例
1	史维	45.83%
2	杨庆世	31.67%
3	张帅	10.00%
4	施佩琳	8.33%
5	李帅	4.17%
合计		100%

三、所涉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南方昌盛基本情况

(1) 公司名称：江苏南方昌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(2) 注册资本：2,000万人民币

(3) 成立日期：2022年12月6日

(4) 法定代表人：史建伟

(5) 注册地址：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翔路9号

(6) 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能量回收系统研发；气体压缩机械制造；气体压缩机械销售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制冷、空调设备制造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泵及真空设备制造；泵及真空设备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(7) 财务状况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	2025年6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60,489,744.48	60,045,483.53
负债总额	59,296,541.35	65,617,853.63
净资产	1,193,203.13	-5,572,370.10
项目	2024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5年半年度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4,974,269.62	431,199.90
净利润	-11,786,132.30	-6,905,573.23

(8)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：南方昌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南方昌盛股权结构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股东名称	本次增资前		本次增资后	
		认缴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	认缴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
1	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	1,400	70%	6,400	91.43%
2	常州精控投资	600	30%	600	8.57%

序号	股东名称	本次增资前		本次增资后	
		认缴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	认缴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
	咨询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			
	合计	2,000	100%	7,000	100%

四、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南方昌盛成立于2022年12月6日，目前距其成立时间不足三年，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用涡旋空调压缩机和热管理集成模块，其主要客户面向的是汽车主机厂，产品研发及准入过程较长，自成立至今南方昌盛主要处于研发投入期，研发人员学历较高，研发能力较强，目前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8项，电动压缩机控制器软件专利权1项，已申请在审查中的发明专利1项。研发产品涉及新能源乘用车、新能源商用车、以及工业储能等领域用的涡旋空调压缩机，相关产品已开始量产。所处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。

基于南方昌盛的研发成果、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本次增资价格由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充分沟通、协商确定为 1 元/注册资本。本次增资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关联交易协议

截至目前，增资所涉相关方尚未签署增资协议。在各方履行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，公司将与南方昌盛签署增资协议。增资协议将包括前述增资金额及常规的各方权利义务等内容。

六、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，有力保障了南方昌盛的正常经营周转，促进了其整体长远发展。本事项决策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南方昌盛获增资后，将努力提升经营能力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七、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

受市场前景及行业发展等客观因素的影响，本次增资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按照经营规划推动南方昌盛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及

经营效益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八、当年年初至目前与该关联人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自2025年年初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与史维女士控制的常州精控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万元；同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史维女士自2024年12月末以来，与公司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2,000万元。

九、相关审议情况

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认为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，均以现金形式进行，有助于对其提供资金支持，增加子公司目前的经营资金，各项安排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增资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南方昌盛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十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